

（機關全銜） 函（稿）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發文字號： 字第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

地址：

承辦人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

主旨：檢送本機關「標案名稱」採購案採購評選委員會會議（評選會議）紀錄（含評選結果評選總表）乙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（各評選委員、各廠商）

副本：（業務/需求/採購單位）

裝

訂

線